

大同大學材料所

碩士班肄業研究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辦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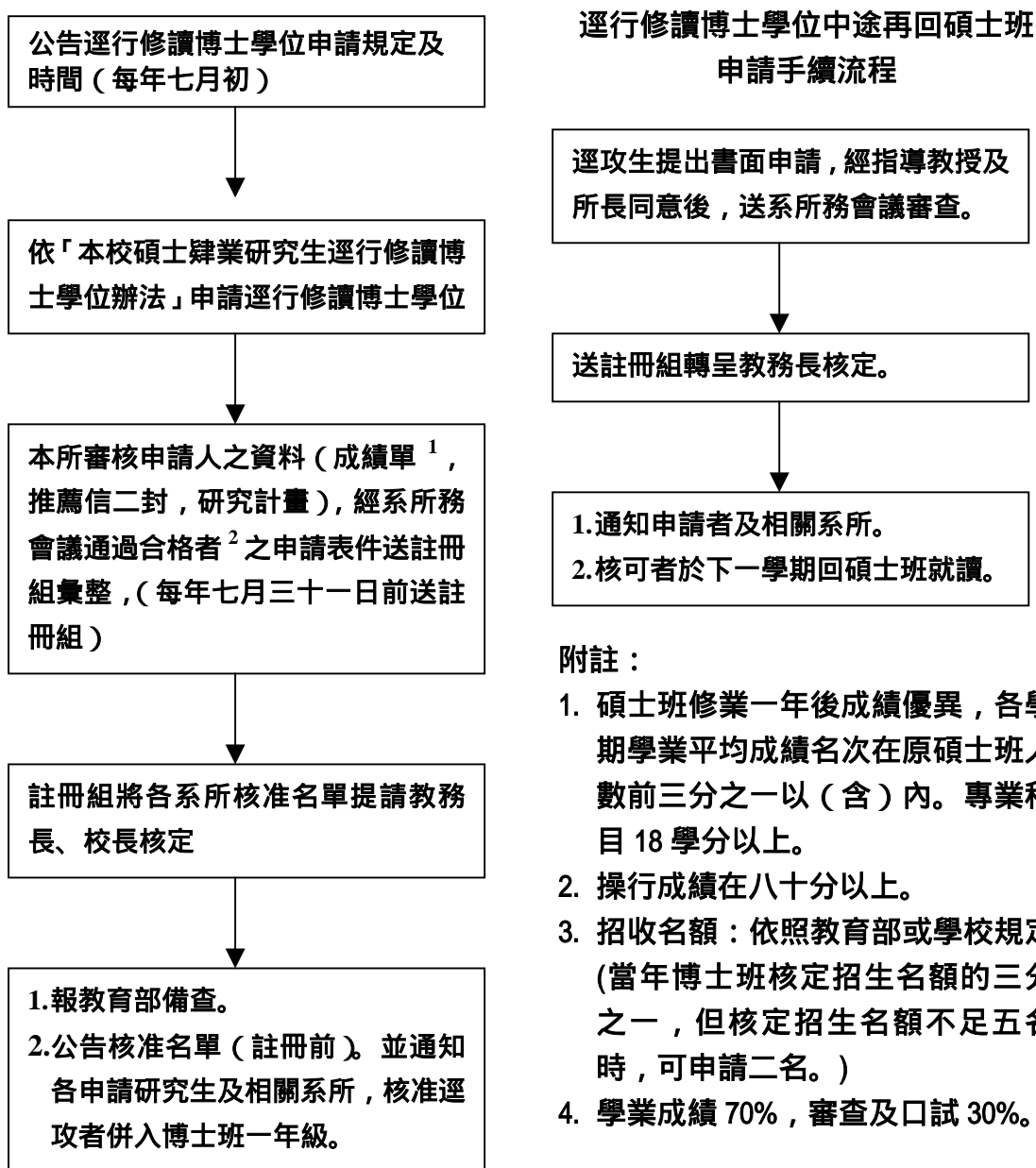
承辦單位：材料所

承辦人員：博士班導師

申請日期：每年七月十日至十五日

法令依據：本校碩士班肄業研究生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辦法

作業流程



附註：

1. 碩士班修業一年後成績優異, 各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名次在原碩士班人數前三分之一以 (含) 內。專業科目 18 學分以上。
2. 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。
3. 招收名額：依照教育部或學校規定 (當年博士班核定招生名額的三分之一, 但核定招生名額不足五名時, 可申請二名。)
4. 學業成績 70%, 審查及口試 30%。

920804 系務會議修訂